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完成部分股份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告知函：根据集团可交换债券募集说明书、担保信托合同及协议约定的维持担保比例和追加担保机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本次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将持有的22,500,000股平煤股份A股股票无限售流通股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平神E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22平01EB”补充标的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将持有的11,250,000股平煤股份A股股票无限售流通股存放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安证券-22平神E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22平02EB”补充标的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办理部分股份补充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累计为“22平01EB”提供信托担保登记的本公司A股股票具体数量为147,50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比例为6.37%；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累计为“22平02EB”提供信托担保登记的本公司A股股票具体数量为73,75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比例为3.19%。本次担保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后续事项，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